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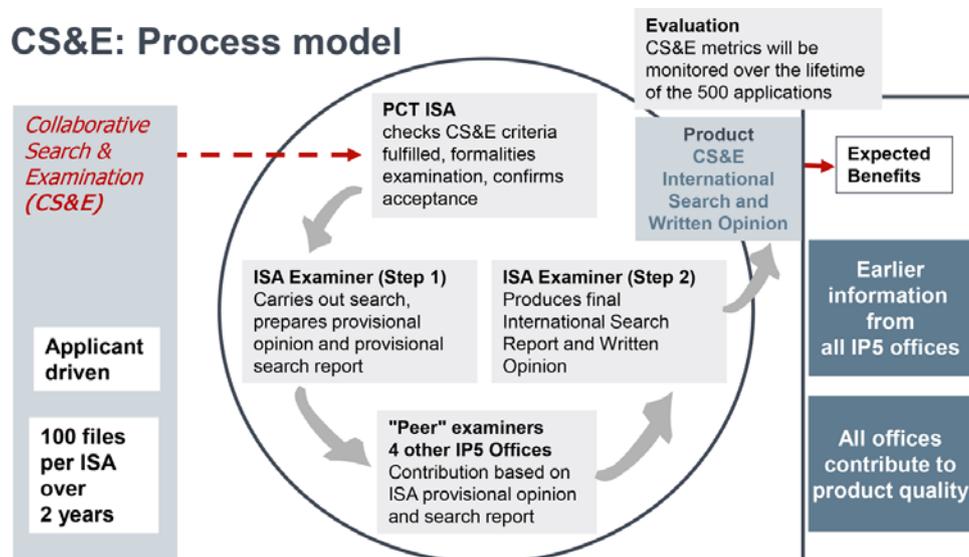
基于专利合作条约（PCT）的 IP5 协作检索审查试点项目

2018年7月1日，IP5 专利局将启动第二阶段的试点项目，旨在测试并进一步开发五个“IP5 专利局”之间的合作成果：协作检索审查（CS&E）想法；IP5 专利局是指美国专利和商标局（USPTO）、中国知识产权局（SIPO）、日本专利局（JPO）、欧洲专利局（EPO）、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

这个协作项目的使命是提供一个新产品，即“CS&E 国际检索及书面意见”，其中申请人的主要预期收益是得到所有 IP5 专利局的早期反馈。该书面意见的核心仍然是被选为国际检索单位（ISA）的一个专利局，又称“主 ISA”，其余 4 个 IP5 专利局将会在申请过程中发挥其各自的作用。该项目也需要评估用户对常规 CS&E 产品的兴趣及这五个专利局预期效率提升。

在该试点项目中，根据《专利合作条约》35 条来自作为主管 ISR 的 IP5 专利局的审查员（“主审查员”），将对一个特定的国际申请进行与其他任意国际申请一样的检索和审查，然后形成临时国际检索报告（临时 ISR）和临时书面意见（临时 WO）。然后，这些临时工作产品将发给其他参加的具有 ISA 能力的 IP5 专利局的同行审查员。考虑临时 ISR 和临时 WO 后，同行审查员将向主审查员提供他们的贡献。最终的 ISR 和 WO 将由主审查员在考虑同行审查员的贡献之后形成。

**CS&E 过程模型**



在 2016 年 6 月开始的准备阶段后，试点项目的第二个运行阶段是从 2018 年 7 月 1 日开始，一直持续到 2021 年 6 月 1 日。每个主 ISA 目标是在 2 年内接受 100 个国际申请，并且需确保相应技术领域的多样性，同时遵守协作时间表。

在第二阶段进行期间，WIPO 希望直接向申请人征集试用人，让他们选择参与试点项目的国际申请，且不收取任何补充检索费用。作为被考虑的条件，申请人不得在同一主 ISA 中有超过 10 个已接受的国际申请，并在试点项目接受其他语言之前（预计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应以英文提交申请。每个 ISA 将通过其网站发布信函通知申请人这种可能性。希望参加试点项目的申请人应通过标准的参加表提交申请，该表必须与国际申请一并提交到选定的主 ISA 专利局，无论是 IP5 专利局还是国际局。参加表可使用 ePCT 内提供的系统生成，或以 IP5 专利局的所有正式语言提供，也可在 WIPO 的网站 [www.wipo.int/pct/en/filing/cse.html](http://www.wipo.int/pct/en/filing/cse.html) 中找到。

在项目即将结束时，参加试点项目的申请人将被要求完成一份关于对常规 CS&E 产品兴趣的问卷调查，同时，试点结果也将包含对后续国家/地区阶段的协作评估。

实质上，通过提供丰富的补充协调信息，CS&E 产品应该会成为愿意得到更多保护的申请人的宝贵资源。事实上，虽然主 ISA 的意见必须考虑，但是例如在额外检索或无单一性情况的同行意见将符合相应的同行 ISA 遵循的标准程序。至少由于这些原因，CS&E 应该会给申请人带来不错的附加价值。